

证券代码:002451

证券简称:摩恩电气

公告编号:2018-079

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8年7月27日，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8年7月23日以电话结合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。董事长问泽鑫先生主持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7人，占有表决权董事的100%；反对、弃权均为0人。

经公司与交易各方多轮沟通和谈判，仍未能就本次交易的核心条款达成一致意见，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面临重大的不确定因素，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不够成熟。为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，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并承诺自终止重组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少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28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、财务顾问对此事项发表了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

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孙公司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7 人，占有表决权董事的 100%；反对、弃权均为 0 人。

为降低上海摩安投资有限公司运营成本、提高管理效率、提升公司效益，经公司综合考虑，决定注销公司全资孙公司浙江摩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。

浙江摩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销后，上海摩安投资有限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将发生相应变化，但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良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8 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孙公司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